

消防处与香港注册消防工程师公司商会联络会议摘要
会议日期：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

1.1 根据《消防安全（商业处所）条例》改善消防安全

消防处代表向委员报告巡查工作的最新统计数字。

1.2 私人楼宇改善消防安全计划

消防处代表向委员报告执法工作的最新统计数字。

1.3 检查注册消防装置承办商进行的保养工程的质素

消防处代表向委员报告处方突击检查工作的最新统计数字。

1.4 注册消防工程师计划

法例修订工作继续进行。消防处于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立法会保安事务委员会会议上，提交了注册消防工程师计划，并已回答各立法会议员的提问。消防处的目标是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向立法会呈交《2015年消防（修订）条例草案》。

1.5 综合发牌、消防安全及检控系统（LIFIPS）投入使用

二零一五年七月，e-FS 251 递交百分率达 37.25%，创历史新高；八至十月，e-FS 251 的平均使用率维持在略高于 33% 的水平。

1.6 消防装置及设备的年检

二零一五年九至十一月期间，消防处向大厦业主发出共 1,870 封劝谕信，并收到 434 份 FS 251。

1.7 提供典型旧楼消防装置及设备改善工程的参考估价

消防处于二零一五年九月发出便笺询问律政司，若香港注册消防工程师公司商会（消防商会）公布典型旧楼消防装置及设备改善工程的参考价目单，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现正等候律政司回复。

1.8 消防装置年检及最近一次保养的标签

此项目毋须再作讨论，委员同意在下次会议删除此议题。

1.9 工场装备清单检讨

消防处于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日与消防商会代表举行工作小组会议，充分讨论了第 1、2 及 3 级消防装置承办商注册所需的工场装备清单。讨论期间，有建议因应市场上的技术改变，删除清单中的火警探测器测试仪；另有建议加入一些可以代替旋转式电线去皮器和弯曲杆的工具。消防商会现正准备支持上述修改建议的文件。

1.10 开放式厨房设计的住宅单位的消防安全设备要求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消防处与香港物业管理公司协会联络会议上，消防处提醒协会会员法例强制规定，必须在法定时间表内进行消防装置年检并尽可能提交综合的 FS251。如未能准时检查消防装置或保持消防装置有效运作，可导致火险保单无效。此外，消防处在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五日与香港保险业联会安排了消防安全讲座，给联会会员讲解在设有开放式厨房的住宅单位内检查消防装置的复杂问题，并请他们合作，向顾客传递有关强制规定消防装置必须进行年检的消防安全信息。

1.11 升降机直通占用范围的楼宇的消防装置及设备规定

委员获悉，近期非消防员升降机普遍采用不经防护门廊直达占用范围的设计。然而，这类升降机的使用者可能在离开时无意中走进火场，瞬间身陷险境。从消防安全角度来看，这情况并不妥当。消防处会实施新的消防装置规定（自动启动装置），以缓解这种不妥当的情况。

- (a) 所有出口不连接防护逃生途径的升降机，必须在出口外安装烟雾侦测器，作为自动启动装置。自动启动装置一旦启动，所有升降机召唤均会取消，以防升降机使用者无意中走进火场；升降机会改为返回基站或前往不受影响的楼层。
- (b) 以下楼宇可获豁免此项要求：
 - (i) 完全受花洒保护的楼宇。
 - (ii) 楼高三层或以下的住宅楼宇。

经详细讨论后，委员普遍支持使用自动启动装置改善升降机用户的消防安全。

1.12 提供保安设施以防止消防水缸的闸掣受干扰或不慎关上

委员获悉在近期一项火后调查中，调查队发现，沿消防栓 / 喉辘系统水管安装的闸掣，有一个处于「关闭状态」，不知是何人所为，导致系统不能有效运作。委员获提醒，关闭闸掣可构成香港法例第 95 章《消防条例》第 2 条所定义的火警危险。

为避免类似事故再发生，消防处建议采用闸掣管理系统，防止沿消防栓和喉辘系统安装的必要闸掣受到干扰或不慎关上。该系统与消防处通函第 4/2010 号公布的花洒分层闸掣管理系统相似。此事项曾提交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的消防安全标准咨询小组会议、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的消防处与香港物业管理公司协会联络会议，以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的消防处与获授权人士联络会议讨论，三会都表示支持采用闸掣管理系统。消防处会在适当时间发出通函。